附件3：

承 诺 书

本人毕业于 （高校） （专业），身份证号码 ，本次参加2024年三亚市直属学校赴高校面向2024年应届毕业生公开招聘教师考试，承诺符合本次招聘岗位要求的各项条件，如有虚假承诺，同意记入个人诚信档案并取消应聘或聘用资格。报考岗位名称为 ，岗位编号为： 。

本人承诺没有下列情形：拒绝、逃避征集服现役且拒不改正；以逃避服兵役为目的，拒绝履行职责或者逃离部队且被军队除名、开除军籍或者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军人；失信被执行人（人民法院通过司法程序认定）。

其他材料承诺如下：

□本人属2024年应届毕业生，目前尚未取得毕业证、学位证。本人知晓并承诺：2024年8月31日前取得并提供毕业证、学位证，否则将被取消应聘或聘用资格。

□本人属2024年应届毕业生，目前尚未取得报考岗位所要求的教师资格证。本人知晓并承诺：如未在2024年8月31日前取得并提供应聘岗位对应学科及相应层次的教师资格证，取消应聘或聘用资格，责任自负。

□本人属2024年应届毕业生，目前尚未取得报考岗位所要求的英语专业四级及以上等级证书。本人知晓并承诺：2024年8月31日前取得并提供英语专业四级及以上等级证书，否则将被取消应聘或聘用资格。

□本人属2024年应届毕业生，目前尚未取得报考岗位所要求的初级会计证。本人知晓并承诺：如未在2024年8月31日前取得并提供应聘岗位对应的初级会计证，取消应聘或聘用资格，责任自负。

□本人属2024年应届的留学归国人员毕业生，尚未取得《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》。本人知晓并承诺：2024年8月31日前取得并提供国家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《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》，否则将被取消应聘或聘用资格。

□本人属（□2023届择业期内未落实工作的高校毕业生、□2022届择业期内未落实工作单位的高校毕业生），承诺取得学历证书后至报名截止日期为止，无任何就业工作经历。（以社保凭证为准）

 考生签名（加盖指模）：

 2024年 月 日